证券代码: 831569 证券简称: 华牧天元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东华牧天元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董事会秘书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山东华牧天元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及刘立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 2023年7月3日

生效日期: 2023年7月3日

作出主体: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山东监管局

措施类别: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山东华牧天元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刘立华	董事会秘书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公司未按规定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十二条的规定。

二、主要内容

(一) 违法违规事实:

公司未按规定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十二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决定对公司及刘立华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当前业务处于停滞状态,短期内无法恢复正常经营,本次处罚对公司目前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不涉及罚款等相关措施,暂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有关责任人接受上述处罚结果,并将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开展工作,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下一步的信息披露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作出的[2023]52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山东华牧天元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